中国航空学会文件

中航学字[2019]72号

关于授予刘瑜等十位同志

第十五届“中国航空学会青年科技奖”的决定

各有关单位及个人:

根据《中国航空学会青年科技奖评选条例》相关规定，经学会第九届理事会青年工作委员会评审、九届十二次常务理事会审定，决定授予刘瑜、吴云、潘时龙、刘准钆、尚耀星、许斌、黄遐、朱栋、黄勤、万敏（依据得票数，得票相同的按姓氏笔画排列）十位同志第十五届“中国航空学会青年科技奖”。

刘瑜等十位同志是青年航空科技工作者的杰出代表。他们热

爱祖国，拼搏进取，自觉奉献，勇于创新，在基础研究、工程技术等方面为航空科技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。希望获奖的十位同志在今后的工作中，更加努力创新，继续勇攀航空科技高峰，为我国航空事业发展和航空强国建设作出更大贡献。

学会拟于十一月初在成都举行盛大颁奖仪式，颁发奖牌和奖金。中科招商集团为本届获奖者提供奖金赞助，每位获奖者将获得10万元奖金（税前）。为扩大宣传，请各位获奖者及所在工作单位协助制作三分钟个人事迹宣传片，并于9月30日前将宣传片反馈至学会组织工作部，以便安排有关宣传事宜。

联系人：李莉，林伯阳；

电　话：010-84923943，010-84924387；

电子邮箱：csaazzb@126.com；

通信地址及邮编：北京市朝阳区安外北苑二号院中国航空学会（北京市761信箱2分箱），100012。

附件：1.第十五届中国航空学会青年科技奖授奖人选简要信息表

2.宣传片具体要求

中国航空学会

2019年8月30日

中国航空学会		2019 年 8 月 30 日印发
联系人：李莉	电话：010-84923943	共印 22 份

附件 1:

第十五届中国航空学会青年科技奖授奖人选简要信息表

（依据得票数，得票相同的按姓氏笔画排列）

序号	姓　名	工作单位	专业技术职称
1	刘　瑜	海军航空大学	副教授
2	吴　云	空军工程大学	教　授
3	潘时龙	南京航空航天大学	教　授
4	刘准钆	西北工业大学	教　授
5	尚耀星	北京航空航天大学	高　工
6	许　斌	西北工业大学	教　授
7	黄　遐	中国航空制造技术研究院	高　工
8	朱　栋	南京航空航天大学	副教授
9	黄　勤	北京航空航天大学	教　授
10	万　敏	西北工业大学	教　授

附件 2:

宣传片具体要求

宣传片要求如下:（1）时长 3 分钟，讲述自己的科研故事;视频格式统一为 mov，屏幕比例 16：9;（2）请提供相关工作场景图片，图片要求 5M 以上为宜。